

收文編號：1090001005

議案編號：10902100710004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9年2月27日印發

院總第 899 號 政府提案第 2601 號之 21

案由：本院司法及法制、外交及國防兩委員會函，為院會交付審查僑務委員會函為修正「僑務委員會編制表」案，經本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第 3 次會議報告後決定：「展延審查期限」，復逾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 61 條所定審查期限，請查照案。

立法院司法及法制、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議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02 月 06 日

發文字號：台立司字第 1094300103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院會交付審查僑務委員會函送修正「僑務委員會編制表」案，經本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第 3 次會議報告後決定：「展延審查期限」，復逾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 61 條所定審查期限，茲依規定函請提報院會存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處 107 年 10 月 18 日台立議字第 1070703730 號函。

正本：立法院議事處

副本：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、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1 會期第 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